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臺東市中山路二七六號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廖彥斐
電話：089-328254分機359
電子信箱：n3116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勞字第11500248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房屋修繕計畫 (376540000A_115002483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115年度辦理公益房屋修繕計畫」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十六條之一第三項及志願服務法第五章第16條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本縣弱勢家庭享有安全的居家環境，特運用具有修繕專長志工協助本縣弱勢家庭進行房屋修繕，以減低居家意外事故之發生，提升志工人力的服務效益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- 三、修繕對象、項目、範圍如計畫內容，申請表單可由「臺東縣政府社會處官網—最新消息」，網址<https://reurl.cc/EbdR2k>搜尋下載或洽本府社會處勞工行政科洽詢(電話：089-328254分機359廖小姐)。

正本：臺東縣臺東市公所、臺東縣蘭嶼鄉公所、臺東縣綠島鄉公所、臺東縣延平鄉公所、臺東縣卑南鄉公所、臺東縣鹿野鄉公所、臺東縣關山鎮公所、臺東縣海端鄉公所、臺東縣池上鄉公所、臺東縣東河鄉公所、臺東縣成功鎮公所、臺東縣長濱鄉公所、臺東縣太麻里鄉公所、臺東縣金峰鄉公所、臺東縣大武鄉公所、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勞工科



社會服務課 收文:115/02/02



1150001733 有附件